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住房、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城市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园林绿地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本县实际，研究拟订全县住房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城市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园林绿地管理等方面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城乡建设与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对全县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本系统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相关工作。

2.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公租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计划的申报及资金争取工作，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县本级直管公房、公租房的分配入住，租金收缴、房屋维修、资产管理等工作。抓好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及棚户区改造工作。

3. 承担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秩序、房产交易监管和推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强化住房物业管理。指导房地产市场信

息系统和预警预报体系建设,负责城区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保障性住房个人住房信息查询。负责全县四级和暂定级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初审工作。负责商品房销(预)售管理工作,抓好全县对房产交易市场、开发企业、房产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指导与管理。

4. 负责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计审查备案和管理工作。

5. 监督管理全县城区房屋征收、旧城改造、城市棚户区改造和房产评估、房产测绘等中介服务工作。

6. 负责中心城区配套管网、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政道路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县城建档案工作。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协调全县省级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和市级重点镇建设,牵头负责全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管理等工作。

7. 负责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和建设工程招投标、造价、监理、质量安全和建设行业劳保统筹等相关工作,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招投标交易监管工作,负责建筑行业有关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资格管理和县级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等相关工作。

8. 负责全县墙体材料革新推广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编制实施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节能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县本级规划许可项目的建筑节能专项审查、备案、核验等

工作,负责全县新型墙体材料和节能建筑的申报,以及建筑科技推广和绿色建筑申报工作。

9. 承担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组织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负责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和一般建筑保护工作;负责城市雕塑工作。负责房屋防雷审查验收。负责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防雷装置设施验收备案。

10. 负责建筑行业领域市政设施建设、燃气行业、供热项目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1. 依法实施城建监察职能,负责城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的日常监管;负责对临时占用城市公共设施、道路广场的日常监管工作;负责城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城市空间占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抓好城区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在县政府确定的范围行使城市管理领域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职能。行使城区园林绿化管理、户外广告、城镇燃气经营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职能。负责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餐厨垃圾违规处置的执法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方面的管理制度、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配合做好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等各项城市创建、检查和复审工作。抓好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的相关活动。

12. 负责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做好城市道路、广场、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日常维护、

运营管理；负责城区污水处理、城市照明等工作；承担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负责对全县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负责对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所有市政照明、路灯照明设施的监督管理和维护，负责城区路灯照明设施的节能改造。抓好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工作；协调组织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13. 负责城区园林绿地建设以及已建成公共绿地、风景林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公园的日常管护及负责全县园林绿化管理业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内设机构4个。

1. 综合股：行政编制1名，设股长1职。负责局机关日常运转，组织协调机关和局属单位业务工作的督查及重大事项的落实。负责机关公文处理、会议筹备、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后勤保障、目标责任考核等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新闻宣传、督查督办、劳动工资、职称申报、普法宣传、建议提案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政务公开、档案管理、信访、扶贫帮扶、计划生育、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组织协调专项工作等重大活动协调。

2. 城乡建设股：行政编制1名，设股长1职。负责全县城乡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城区房屋征收、旧城改造、城市棚户区改造。负责中心城区配套管网、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政道路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承担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组织历史文

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负责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和一般建筑保护工作;负责城市雕塑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负责各项创建工作和城市年报工作。

3. 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管理股:行政编制 1 名,设股长 1 职。负责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和建设工程招投标、造价、监理、质量安全及建设行业劳保统筹等相关工作,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招投标交易监管工作,负责建筑行业有关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资格管理、行业统计和县级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等核发相关工作。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市场准入和清出工作。负责全县墙体材料革新推广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编制实施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节能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县本级规划许可项目的建筑节能专项审查、备案、核验等工作,负责全县新型墙体材料和节能建筑的申报,以及建筑科技推广和绿色建筑申报工作。负责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计审查备案和管理工作。负责行业法律法规宣传、政策咨询;负责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与处理。

4. 安全监督股:行政编制 1 名,设股长 1 职。负责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管理工作;对建筑、燃气、供热安全生产工作执法监察,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违章的生产经营活动;负责建筑工程和市政基

基础设施工程及燃气、供热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的监督检查工作,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措施;负责初审液化气企业,负责燃气经营点的审批和监管;负责建设工程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负责受理调查、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举报工作。

(三) 工作亮点及成效

一是加快城市更新。大力实施体委片区城市更新和老人委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截至目前体委片区正在主体地上1层施工,老人委片区完成前期房屋拆迁和山体护坡工程,正在实施土地招拍挂。**二是持续开展老旧小区改造。**今年以来,实施了小北街、土产公司、老人委等18个老旧小区改造,涉及居民4542户。目前已全面完工,完成投资8400万元。**三是加快推广清洁能源替代步伐。**今年以来,我们积极向上争取专项债项目,分别实施了城区居民小区集中供热换热站及管网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和城市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及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截至目前,供热项目正在实施小区换热站及一次和二次管网工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5800万元;燃气管网更新改造项目正在实施小区内立管及围楼管安装,完成投资833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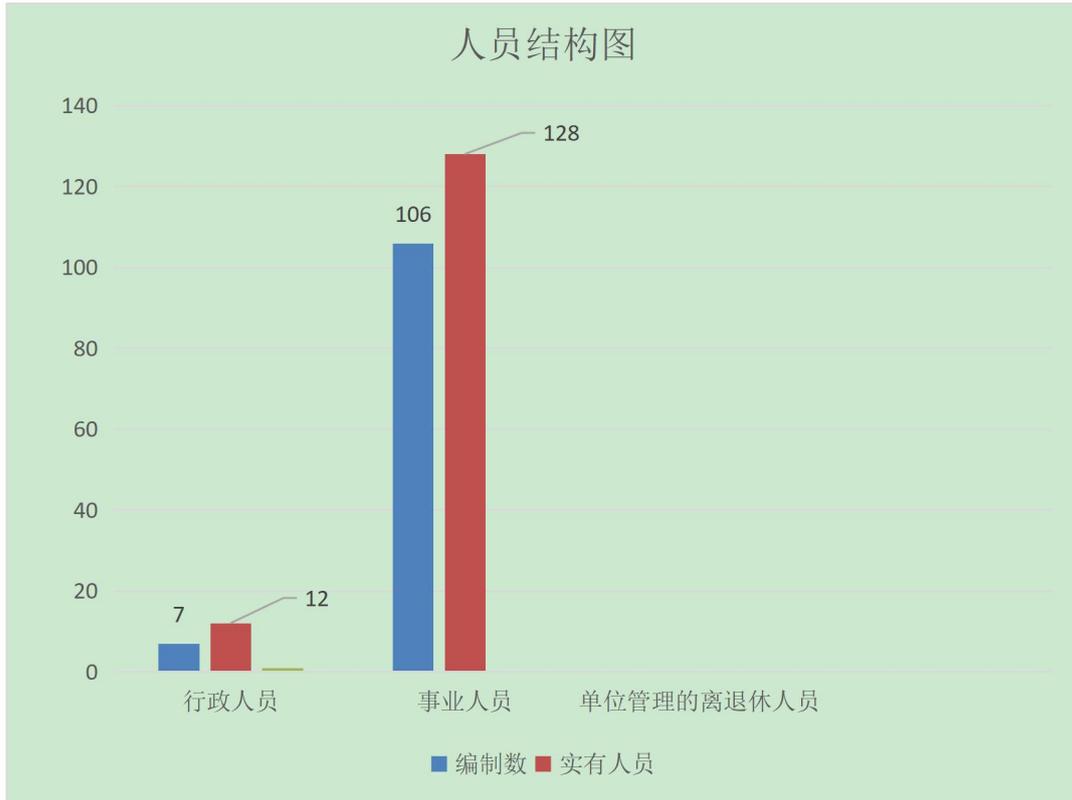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7个,即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等:

序号	单位名称
1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机关）
2	略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3	略阳县村镇建设管理站
4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5	略阳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6	略阳县人民政府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办公室
7	略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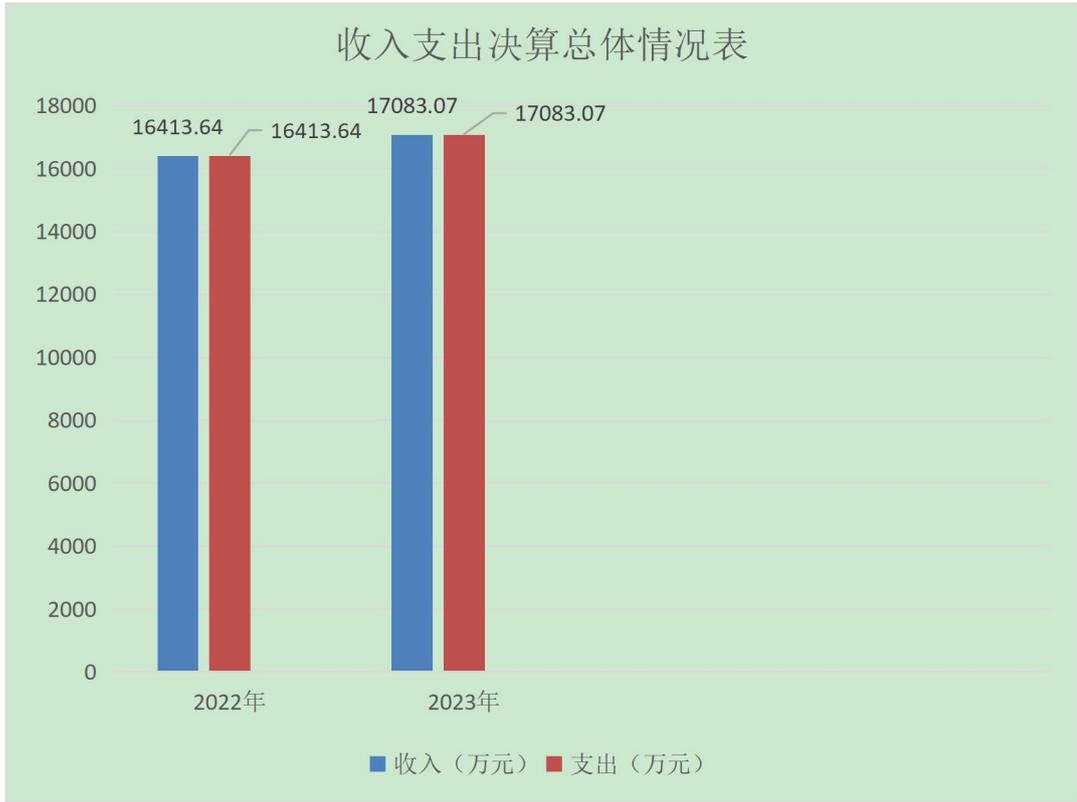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06 人；实有人员 140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12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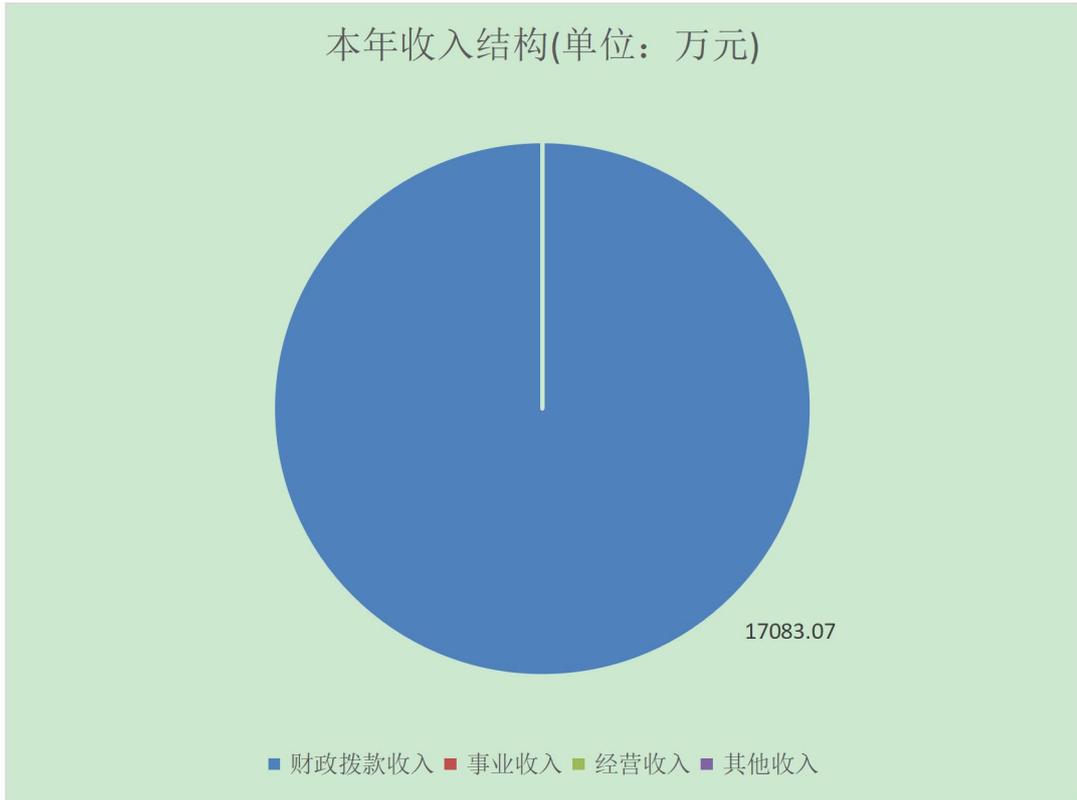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708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669.43 万元，增长 4.08%。主要是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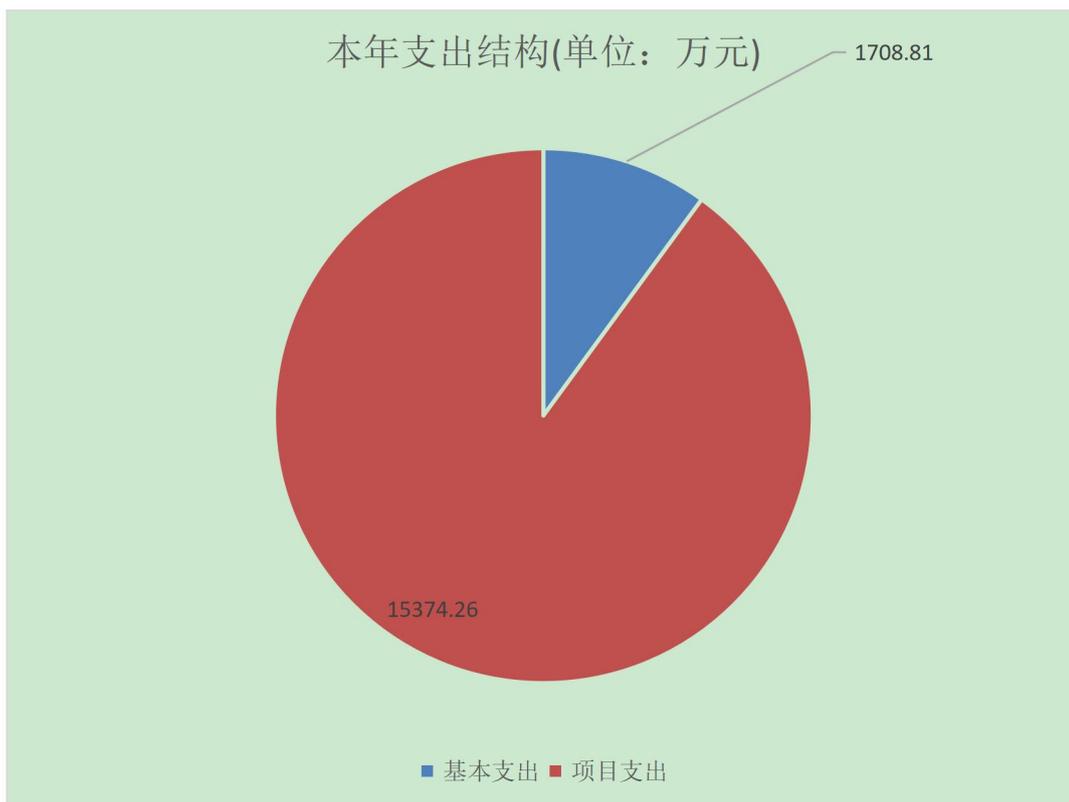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083.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83.0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结构(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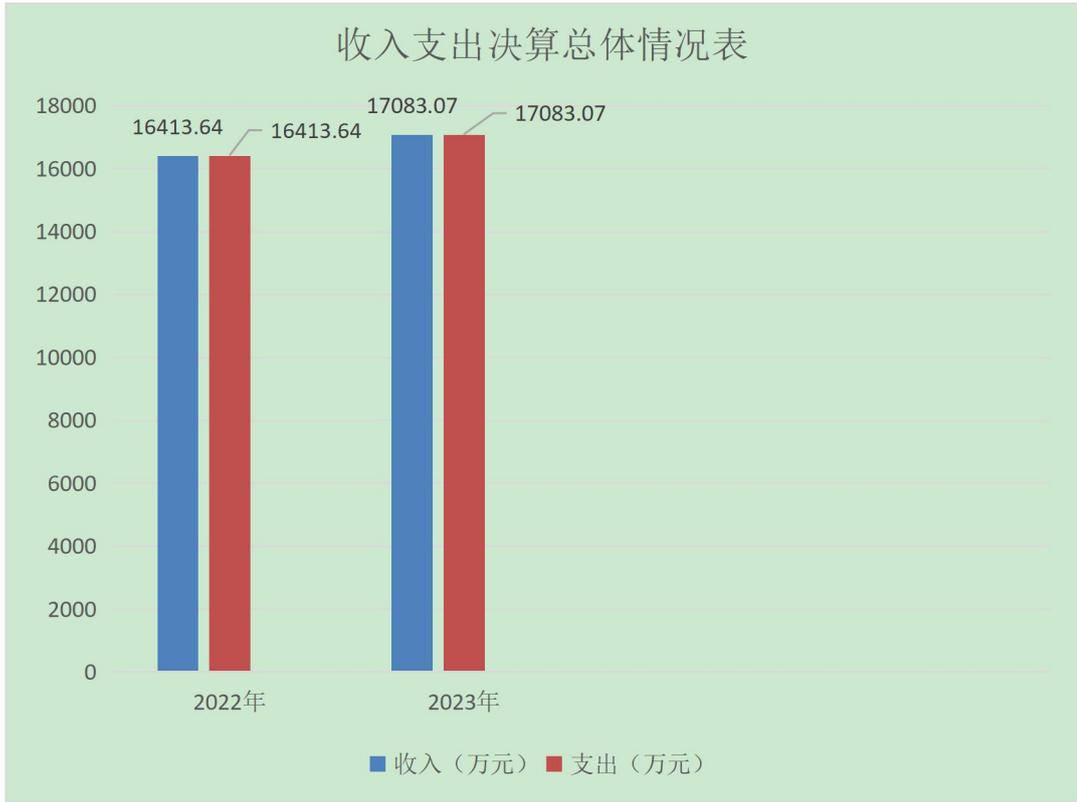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08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8.81 万元，占 10%；项目支出 15374.26 万元，占 9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708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669.43 万元，增长 4.08%。主要是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724.54 万元，支出决算 1556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4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9.6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24.123 万元，增长 20.29%，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增加。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年初预算 5.18 万元，支出决算 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

年初预算 165.22 万元，支出决算 16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类)。

年初预算 13.47 万元，支出决算 1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行政单位医疗(类)

年初预算 7.46 万元，支出决算 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类)

年初预算 66.16 万元，支出决算 6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6. 节能环保支出(款)污染防治(项)水体(类)

支出决算 1910.7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的主要原因是略阳县排污管网建设项目增加。

7.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行政运行（类）。

年初预算 161.32 万元，支出决算 16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8.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城管执法（类）。

年初预算 294.55 万元，支出决算 29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9.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类）

年初预算 130.18 万元，支出决算 13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0.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类）。

年初预算 462.06 万元，支出决算 46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支出增加。

11.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类）。

年初预算 540 万元，支出决算 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2.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类）。

年初预算 53.75 万元，支出决算 5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3. 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类）。

支出决算 4200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的主要原因是略阳县老旧小区改造燃气管网改造项目增加。

14. 城乡社区支出（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类）。

年初预算 824.17 万元，支出决算 138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5. 农林水支出（款）水利（项）水土保持（类）。

年初预算 182.49 万元，支出决算 18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6. 农林水支出（款）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年初预算 26 万元，支出决算 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7. 农林水支出（款）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生产发展（类）。

年初预算 474 万元，支出决算 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8. 农林水支出（款）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类）。

年初预算 10.17 万元，支出决算 1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9. 住房保障支出（款）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棚户区改造（类）。

年初预算 1463.68 万元，支出决算 146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0. 住房保障支出（款）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农村危房改造（类）。

年初预算 359.5 万元，支出决算 3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1. 住房保障支出（款）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类）。

年初预算 98.56 万元，支出决算 9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2. 住房保障支出（款）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老旧小区改造（类）。

年初预算 2252 万元，支出决算 305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略阳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顺利，省市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按照施工进度拨付施工企业工程款。

23. 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改革支出（项）住房公积金（类）。

年初预算 134.62 万元，支出决算 134.62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8.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20.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8.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公务接待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522.5 万元，支出决算 1522.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类）**。本年支出决算 1522.5 万元，主要用于略阳县城城区排污管网建设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0.5万元，支出决算19.07万元，完成预算的93.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55万元，支出决算2.07万元，完成预算的8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07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住建局机关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农村危房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安全生产检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8个，来宾201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32万元，支出决算1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65.9%。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6.81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加强、燃气安全工作力度加大、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2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辆20。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固定资产投资**。截至12月底完成固投3.6亿元，占年计划120%。二是**重点项目建设**。2023年下达我局重点项目4个，分别：略阳县委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投资2.5亿元，已

完成 2.47 亿元。略阳县城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及老旧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年度计划投资 9000 万元，已完成 8300 万元。略阳县城居民小区集中供热换热站及管网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年度计划投资 6500 万元，已完成 5800 万元。略阳县老人委片区开发项目，年度计划投资 6000 万元，已完成 5500 万元。三是供热供气扩面工作。华锦液化气储备库项目目前储气库主体工程已完成，管道、设备安装进度基本完工，消防设施工程已完成，办公楼主体已完成进入装饰装修阶段。道口已协商完成，安全评估已联系第三方公路勘察设计院。截至目前城区天然气覆盖用户已达 11676 户。供热方面，2023 年新建换热站 9 座，累计建成换热站 26 座，主城区供热覆盖面积已达 100 万平方米。

住建局项目的实施大力改善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居住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同时完善了略阳县污水管网系统，提升了污水收集能力，满足了略阳县污水管网设施建设的需要，促进了城市环境的大力改善，项目建设的实施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受到了广大群众地一致好评。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4126.59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69%。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农村危房改造、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 2 个市级以上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859.5 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5，全年预算数 7724.57 万元，执行数 1708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1.1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并结合当年工作任务目标，严把资金支出关，全部财政资金使用符合预算要求，绩效总目标基本完成。我单位保障了正常运转，不断提升项目建设管理水平。同时，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达到了预期效果，顺利完成了略阳县 2023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略阳县城区排污管网建设项目、略阳县城区居民集中供热站及管网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略阳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略阳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管护项目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项目施工难度预期分析不足，导致项目施工周期增加；2、工程形象宣传不够广泛和深入，群众满意度不够高。下一步改进措施：1、组织设计、监理等单位充分论证，集思广益，做好项目施工的组织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2、积极宣传，多渠道开展宣传工作，充分解释说明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实用性，充分得到群众的理解和支出，提高群众满意度。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	任务名 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 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 行 率	得 分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任务 1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完成	1620.04	1620.04		1620.04	1620.04		2		2
	任务 2	运转类项目资金	完成	1453	1453		1453	1453		2		2

成 情 况	任务3	重点项目资金	完成	588	588		588	588		3		3
	任务4	项目建设资金	完成	13422.0 3	13422. 03		1342 2.03	13422. 03		3		3
	金额合计			17083.0 79	17083. 07		1708 3.07	17083. 07		10		10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1. 完成主要经济指标：（1）.固定资产投资任务 34800 万元；（2）.完成重点建设项目及重大前期工作。</p> <p>2. 完成重点工作：（1）.五大片区拆迁建设工作；（2）招商引资工作；（3）.乡村振兴工作；（4）环境综合整治工作；（5）.供热供气扩面工作；（6）.环境保护工作；（7）.安全生产工作；（8）；保障房建设和管理工作。</p>						目标任务均已按照年初设定预期目标完成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住建局系统正常运行及人员工资正常发放，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保障人员工资正常发放率 100%；项目工程款拨付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按月足额发放，保障项目质量符合相关标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工程款按照工程进度拨付。			款项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节约支出，严控经费支出。			压缩一般性预算支出 10%	完成压缩一般性预算支出 10%	10	10			
	效益指 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大力改善营商环境。			城市环境卫生及管理效率 95%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管理品位，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公共设施齐全，环境卫生整洁干净，城市管理井然有序。	90%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文明施工，达到相关生态环保相关要求。			项目建设进行环评。	95%完成年度指标值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			城市环境卫生长期干净整洁，公共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95%	93%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8.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略阳县老旧小区改造等 10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如下：

1. 略阳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52 万元，执行数 725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对县城 18 个小区进行改造，涉及 136 幢楼 4542 户，建筑面积 41.4 万平方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实施年度大。旧改基础配套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燃气管网、供排水、化粪池等改造及维修，部分小区居民认为工程施工中的基础开挖以及产生的噪音影响了正常生活，配合支持还有欠缺，偶有阻工情况发生。二是项目建设资金仍有较大缺口，完善类和提升类改造项目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程建设监督。督促施工企业进一步优化工程施工方案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并加强与小区居民沟通对接，及时协调解决居民合理诉求，积极争取居民理解支持，提升工程施工进度，力争尽快建成投用。二是积极谋划包装项目，引进社会资本，加大改造力度，增加完善类和提升类改造项目。

2. 略阳县城城区排污管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433.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内容为更新改造排污管网总长 15.53km，新建检查井 358 座，污水泵站 6 座，破除恢复路面 16205 m²，管涵（道）

检测及清淤 14.9km。项目的实施将完善略阳县排水设施，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有效减少污水对区域水体的污染，有助于健全全县流域污染防治长效监管机制，推动全县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对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确保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条件艰苦，施工难度加大，不可抗因素增加，导致施工周期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联系设计、施工单位攻坚克难，及时解决问题，加快施工进度。

3. 略阳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56.88 万元，执行数 145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完成 2023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棚户区改造 1052 套；完成全年计划的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棚户区改造资金的使用为我县的住房保障工作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和保障，对城市更新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年度中加大保障安居工程项目申报，按政策范围做好棚户区改造资金使用，加大推动城市更新工作力度，完成好上级下达的全年目标任务。

4. 略阳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30 万元，执行数 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降低了农村生活污水污染排放，减少了农村人居环境污染，提升了农户居住环境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维修资金不足，部分镇办管网雨污分流不彻底，个别污水处理站需要改造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监管维护，保障污水处理设备正常运转。

5. 略阳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执行数 1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了村庄环境脏、乱、差现象，使我县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得以有序推进，农民幸福指数显著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运营管理费用不足，致使在镇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运力上欠缺，垃圾处理能力上表现不佳。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环卫一体化建设，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清运能力。

6. 略阳县垃圾处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生活垃圾卫生填埋作业更加规范，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常抓不懈，蚊蝇滋生密度下降，填埋区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强，全年累计填埋处理生活垃圾 2.62 万吨，处理渗滤液超 1.54 万立方米，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7. 略阳县环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区环卫保洁工作全面开展，清扫保洁、垃圾收集和转运工作运行有序，清扫保洁率、垃圾收集转运率和保洁时效等指标均达标，预算绩效目标完全实现。

8. 略阳县城市光亮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0 万元，执行数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市照明及光亮景观运行正常，亮灯率达 98%，完全满足夜间出行照明和城市夜景美化需要，群众满意度达 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照明设施老化严重，导致照

明设施完好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争取资金，加快实施照明设施改造更新，提高光亮运行效率。

9. 略阳县市政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7 万元，执行数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持续做好市政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管护，全面清理和维护了雨污管网，以及雨水口、井盖、雨水篦子等市政设施，累计更换雨污管道约 3000 米，清掏雨污水井 500 余个，疏通排洪沟 11 条，修复市政道路裂缝 50 余次，维修人行道、广场地砖约 2000 平方米，翻新广场坐凳座椅 200 余套，更换破损窨井盖 80 余套、雨水篦子 60 余套，安装智能窨井盖 190 套、防坠网 200 套，进一步强化和完善了市政基础服务功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道路广场及人行道地面完好率和市政设施修复时效低于绩效目标，主要是由于维修设备和材料到位不及时，导致修复施工有所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市政物资储备，继续加大市政道路巡查力度，切实缩短处理时效。

10. 略阳县垃圾分类示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2.49 万元，执行数 18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城区 3 座垃圾中转站的升级改造，相应中转压缩、高压清洗设备和配套车辆配置到位，提升改造垃圾分类密闭收集投放点 34 个，更换垃圾分类收集桶 400 个，垃圾分类知识讲解、分类常识普及等宣传工作成效明显，群众垃圾分类知晓率进一步提高。

县级略阳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略阳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2	7252.46	7252.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2	7252.46	7252.4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41.4 万平方米; 改造户数 4524 户	改造面积 41.4 万平方米; 改造户数 4524 户	100%	30	3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居民就业岗位是否增加	≥50 个	≥50 个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对片区环境是否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是否持续发挥作用	明显发挥	明显发挥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0	8	

总分	100	98	
----	-----	----	--

略阳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棚户区改造）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6.88	1456.88	1456.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6.88	1456.88	1456.88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400 户保障对象的补贴发放			完成 467 户保障对象的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1169 套	≥1052 套	20	19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开工完成率	100%	90%	10	9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被征收房屋协议签订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房屋住户满意度	100%	98%	10	8		
总分					100	96		

县级略阳县城区排污管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略阳县城区排污管网建设项目
------	---------------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433.2	3433.2	10	A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433.2	343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新增排污管网15.33公里,新建检查井358座,提升泵站6座,管涵(道)检测及清淤14.9公里。			新增排污管网15.33公里,新建检查井358座,提升泵站6座,管涵(道)检测及清淤14.9公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增排污管网15.33公里,新建检查井358座,提升泵站6座,管涵(道)检测及清淤14.9公里。	新增排污管网15.33公里,新建检查井358座,提升泵站6座,管涵(道)检测及清淤14.9公里。	98%完成年度指标值	20	18	施工条件艰苦,施工难度加大,不可抗因素增加,导致施工周期增加。改进措施:积极联系设计、施工单位攻坚克难,及时解决问题,加快施工进度。
		质量指标	保障项目质量符合相关标准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规定及时、规范披露信息程度(%),及时拨付工程款。	按照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成本投资	按成本完成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运营收益与实际值偏离(±%)	≤10%	0	2	2	项目正在实施, 施工完成后才能形成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口(万人); 污染物去除率(%); 污水收集率(%)。	服务人口>14(万人); 污染物去除率>85(%); 污水收集率>95(%)。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13	13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率(%)	>95%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	>50%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100%完成年度指标值	10	10
总分					100	98	

略阳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管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略阳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管护							
主管部门	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县村建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0	3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30	3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确保农村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转, 提升污水处理率。 目标2: 及时疏通污水管网和清运污泥, 改善农村地区的生态环境。			完成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任务, 设备运转正常。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7个镇办农村污水处理设施	≤80个	83个	10	10	
		质量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率	≥55%	55%	10	9	工艺需要提高
		时效指标	全年正常运转	≥95%	96%	10	9	设备需要提升
		成本指标	设施日常运营维护	≥330万元/年	330万元	20	19	资金不足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水资源污染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预计76个村约95800人受益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地区的生态环境条件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15年	10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7%	10	8	加强宣传,提高满意度
	总分						100	95

略阳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管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略阳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及管护							
主管部门	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县村建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0	1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0	17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及时清转运农村生活垃圾,提高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p> <p>目标2:维护维修垃圾清转运设施,确保垃圾清转运正常运行。</p>			完成年度垃圾清转运任务,农村脏、乱、差环境得到提升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7个镇办垃圾收集清运及运输车辆运行维护	≤79个	79个	5	4	加大硬件配置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数量	≥152个	152个	5	4	加强设施建设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	≥95%	95%	5	4	提高清运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5%	83%	5	4	工艺需提升

		时效指标	2023 年全年正常运转	≥98%	98%	20	18	加大资金投入
		成本指标	一般村庄垃圾清运转费用约 1 万元/年，重点村庄垃圾清运转费用约 2 万元/年。	≥170 万元/年	17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污染，减少相关传染性疾病的传播。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预计受益群众 39696 户 132034 人。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改变生活居住环境。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15 年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3%	10	9	加强宣传，提高满意度	
总分						100	93	

略阳县垃圾处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运行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城区及部分乡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处理； 2. 运行期间环保督察检测完全达标。			全年累计填埋处理生活垃圾 2.62 万吨，处理渗滤液达 1.54 万立方米以上，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100%，渗滤液排放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年垃圾处理量	≥ 2.5 万吨	2.62 万吨	12	12	
			年渗滤液处理量	≥1.5 万立方米	≥1.54 万立方米	12	12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	10			

		渗滤液排放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运行成本	≤200万元	200万元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二次污染	0	0	15	1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提升	持续有效	成效明显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略阳县环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专项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道路、广场的日常清扫保洁,进一步提升环卫保洁质量; 2.完成公厕管理运行,满足群众如厕需要; 3.城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收运及时,各处垃圾点干净卫生垃圾不滞留,不影响环境			城区清扫保洁范围进一步扩大,道路广场及人行道日常保洁质量不断提高,保洁管理更为精细化;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效率有效提升,垃圾收集站点无长时间垃圾滞留,环境干净整洁;公厕运行更加规范,改建智慧公厕一处,强化净味除臭作业成效明显,如厕环境大为改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日人工清扫保洁时长	≥16h	17h	8	8	
			日机械清扫	≥10h	10h	8	8	

	分)	时长						
		日垃圾收集清运时长	≥10h	10h	8	8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率	100%	100%	8	8	
			清运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时效	随脏随扫，随扫随清	清扫及时	5	5	
			垃圾收集清运时效	流动收集+固定收集，循环收运	循环收运、无垃圾滞留	5	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整体形象的提升作用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卫生洁净程度	100%	100%	8	8	
			城市生态改善效应	显著	显著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保洁持续性	长期保持	持续保洁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略阳县城市光亮运行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光亮运行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完成情况	1. 确保城区路灯照明正常运行，满足城区群众夜间出行需要； 2. 光亮工程运行正常，达到城市夜景美化要求				全年路灯照明及光亮景观运行正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路灯亮灯率	≥98%	98%	10	10		
		质量指标	照明设施完好率	100%	98.5%	8	6	部分照明设施老化严重	
			光亮景观运行	正常	正常	8	8		
		时效指标	日照明时长	夏季 ≥ 9h, 冬季 ≥ 13h	夏季 10h, 冬季 13.5h	8	8		
			照明故障修复	<24h	≤24h	8	8		
		成本指标	年光亮运行成本	≤180万元	180万元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夜间照明需求	完全满足	完全满足	10	10		
			城市景观美化需要	完全满足	完全满足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群众的持续性作用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8	

略阳县市政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护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	167	16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7	167	167	—		—
	上年结转资				—		—

		金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雨污管网运行维护； 2. 开展道路、广场及人行道等日常维修； 3. 完成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城区管网设施进行了全面排查，清掏雨污管网 3000 余米，清掏雨污水井 500 余个，疏通城区周边排洪沟 11 条，修复市政道路裂缝 50 余次，更换破损窨井盖 80 余套、雨水篦子 60 余套，安装智能窨井盖 190 套、防坠网 200 套，市政设施服务功能得到了完善加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管网排查检修	≥4 次/年	4 次	10	10	
			雨污管网清掏	≥2900 米	约 3000 米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广场及人行道地面完好率	≥96%	95%	10	8	通行造成市政道路破损
			市政设施完好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抢修时效	≤7 个工作日	≤10 日	10	7	市政设施配件材料供应不及时，导致抢修滞后；后续加强物资储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服务功能	完善	完善	15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修复	100%	100	1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5	

略阳县垃圾分类示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示范建设						
主管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略阳县市政工程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49	182.4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49	182.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改造城区垃圾中转站,完善垃圾分类收运设施,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完成城区垃圾中转站改造,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氛围良好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改造垃圾中 转站	3座	3座	20	20	
			中转站设备 运行	正常	正常	10	10	
		质量指标	居民小区垃 圾分类覆盖 率	>60%	78.5%	10	10	
			全民垃圾分 类知晓率	>85%	90%	10	10	
		时效指标	……					
		成本指标	……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提 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生活垃 圾再污染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满意度 指标(1 0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农村危房改造、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 2 个市级以上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859.5 万元。

1. 农村危房改造中央直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9.5 万元，执行数 3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66 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建设及徐家坪镇上坪、街口村，硃口驿镇硃口驿社区、五间桥村，白水江镇铁佛寺村 220 户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农房改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施工进度较慢，资金兑付迟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工程质量监督，督促施工进度，及时兑付资金。

2. 城镇化发展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资金主要用于镇区基础设施建设，包括镇区风貌提升、道路、给排水、垃圾、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其它管网（沟）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示范镇创建，虽然基础设施条件有明显改善，但是三产融合发展水平还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坚持围绕“六园”建设，以点带面加快三产融合发展步伐，合理布局新的产业增长点，实现产业“新老”接续，锻造延伸产业链条，不断扩大覆盖面和受益面。坚持“绿色循环、汉风古韵”定位和田园变公园理念，用好“两山银行”，用活山水自然、历史文化、红色资源，完善道路交通、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推进一二三产互动、农文交旅有机融合，做靓“健康养生地、秦岭会客厅”新名片。

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						
主管部门		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县村建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9.5	35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59.5	35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成全县 66 户抗震改造及 220 户宜居型农房改造任务。 目标 2: 农村人居环境得到大大提升。			全面完成 2023 年度 66 户抗震改造及 220 户宜居型农房改造任务, 兑付补助资金 359.5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农户生活幸福感受到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抗震改造及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	66 户 220 户	66 户 220 户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建设工作要求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 年 12 月底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兑付补助资金 359.5 万元	≤359.5 万元	359.5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 3 万元/户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生活幸福感受到提升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后使农房干净整洁, 间接影响周边环境卫生整治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了农户居住安全	≤30 年	≤30 年	10	9	改造工作有待提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8%	97%	10	9	满意度需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县住建局		实施单位		徐家坪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0	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支持镇区道路、给排水、污水处理、垃圾转运、环境整治、亮化美化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目标 2: 实施年度项目, 抓紧开展前期工作, 履行项目审批程序, 确保尽快开工, 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按计划实施示范镇年度任务及项目, 完成累计投资 3898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年实施镇区基础设施项目个数	23 个	23 个	5	5	
			指标 2 创建乡村振兴示范镇个数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资金使用是否合格	是	是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专项资金下达率	≥90%	100%	5	5	
			指标 2 项目年度竣工率	≥90%	91%	5	5	
			指标 3 专项资金执行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研究项目费用 (万元)	≤0.75	0.5	5	5	
	指标 2 组织专家现场勘查或评审费用		≤0.35	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乡村振兴示范镇年投资额 (亿元)	≥1	3.9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乡村振兴示范镇吸引游客人数 (万人)	≥3	8.5 万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绿色建筑工程项目能耗降低率	≥10%	12%	5	5	
			指标 2 绿色建筑工程项目劳动生产率提高	≥15%	17%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农文旅融合发展, 带动本地区经济发展	≥90%	90%	10	9	继续加大三产融合力度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7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 483297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附件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56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22.5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8.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3.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910.7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590.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92.6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08.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522.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83.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083.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083.07	总计	60	17083.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83.07	17,083.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68	17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22	165.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22	165.22					
20807	就业补助	13.47	13.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47	13.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2	73.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62	73.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	7.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6	66.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10.70	1,910.70					
21103	污染防治	1,910.70	1,910.70					
2110302	水体	1,910.70	1,910.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0.91	7,590.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8.11	1,048.11					
2120101	行政运行	161.32	161.32					
2120104	城管执法	294.55	294.5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18	130.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2.06	462.0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3.75	59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40.00	5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75	53.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1,386.8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1,386.8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4,562.2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4,562.21					
213	农林水支出	692.66	692.66					
21303	水利	182.49	182.49					
2130310	水土保持	182.49	182.4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17	510.1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00	2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74.00	47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17	1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8.82	5,108.8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74.19	4,974.1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463.68	1,463.6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50	359.5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56	98.5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052.46	3,05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62	134.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2	134.62					
229	其他支出	1,522.50	1,522.50					
229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22.50	1,522.50					
2290402	水体	1,522.50	1,52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83.07	1,708.81	15,374.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68	178.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22	165.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22	165.22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3.47	13.47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47	13.4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2	66.16	7.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62	66.16	7.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	0.00	7.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6	66.1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10.70	0.00	1,910.70			
21103	污染防治	1,910.70	0.00	1,910.70			
2110302	水体	1,910.70	0.00	1,910.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0.91	1,324.17	6,266.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8.11	659.12	388.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61.32	130.62	30.70			
2120104	城管执法	294.55	289.46	5.0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18	0.00	130.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2.06	239.03	223.0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3.75	0.00	59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40.00	0.00	5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75	0.00	53.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313.84	1,073.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313.84	1,07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351.21	4,211.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351.21	4,211.00			
213	农林水支出	692.66	0.00	692.66			
21303	水利	182.49	0.00	182.49			
2130310	水土保持	182.49	0.00	182.4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17	0.00	510.1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00	0.00	2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74.00	0.00	47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17	0.00	1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8.82	134.62	4,974.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74.19	0.00	4,974.1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463.68	0.00	1,463.6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50	0.00	359.5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56	0.00	98.5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052.46	0.00	3,05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62	134.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2	134.62	0.00			
229	其他支出	1,522.50	0.00	1,522.5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2.50	0.00	1,522.5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22.50	0.00	1,52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56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8	5.1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22.5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68	178.6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62	73.6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10.70	1910.7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90.91	7590.91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92.66	692.6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08.82	5108.8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22.50	0.00	1522.5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83.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83.07	15560.57	1522.5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083.07	总计	64	17083.07	15560.27	1522.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560.57	1,708.81	13,851.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	5.1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68	178.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22	165.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22	165.22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3.47	13.47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47	13.4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2	66.16	7.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62	66.16	7.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	0.00	7.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6	66.1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10.70	0.00	1,910.70
21103	污染防治	1,910.70	0.00	1,910.70
2110302	水体	1,910.70	0.00	1,910.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0.91	1,324.17	6,266.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8.11	659.12	388.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61.32	130.62	30.70
2120104	城管执法	294.55	289.46	5.0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18	0.00	130.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62.06	239.03	223.0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3.75	0.00	59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40.00	0.00	54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75	0.00	53.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313.84	1,073.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86.84	313.84	1,07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351.21	4,211.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62.21	351.21	4,21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560.57	1,708.81	13,851.76
213	农林水支出	692.66	0.00	692.66
21303	水利	182.49	0.00	182.49
2130310	水土保持	182.49	0.00	182.4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17	0.00	510.1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00	0.00	2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74.00	0.00	47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7	0.00	1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8.82	134.62	4,974.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74.19	0.00	4,974.1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463.68	0.00	1,463.6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50	0.00	359.5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8.56	0.00	98.5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052.46	0.00	3,05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62	134.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2	134.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7.12	30201	办公费	20.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02	30202	印刷费	2.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4.4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44.64	30205	水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98	30206	电费	2.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9	30207	邮电费	4.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1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7	30211	差旅费	8.8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42	30216	培训费	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2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			
	人员经费合计	1620.04		公用经费合计				88.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9	其他支出	0.00	1,522.50	1,522.50	0.00	1,522.5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22.50	1,522.50	0.00	1,522.5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22.50	1,522.50	0.00	1,522.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略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50		17.00	6.00	11.95	2.55		
决算数	19.07		17.00	6.00	11.00	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